

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文件

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 2022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 2022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于 2022 年 3 月 21 日召开，由于新冠疫情影响及疫情防控需要，本次监事会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 2022 年 3 月 19 日通过电话、电子邮件、书面等方式送达各位监事。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潘伟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审议，本次监事会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同意：3 票，占出席会议监事所持表决权的 100%；

弃权：0 票；

反对：0 票。



经审核，与会监事一致认为：公司《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内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将有利于上市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明显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摘要同时披露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

本议案尚需提交至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同意：3 票，占出席会议监事所持表决权的 100%；

弃权：0 票；

反对：0 票。

经审核，与会监事一致认为：公司制定的《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符合国家的有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能确保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和规范运行，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至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核实〈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同意：3 票，占出席会议监事所持表决权的 100%；

弃权：0 票；

反对：0 票。

经对拟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初步审核后，与会监事一致认为：



1、列入公司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具备《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2、激励对象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第八条规定，且不存在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下列情形：

（1）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3、列入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监事、独立董事、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

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综上所述，本次列入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均符合相关法律所规定的条件，其作为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合法、有效。

公司将通过公司网站或者其他途径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期不少于 10 天。监事会将在充分听取公示意见后，将于股东大会审议股权激励计划前 5 日披露激励对象核查说明。

公司《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2024 年长效激励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同意：3 票，占出席会议监事所持表决权的 100%；

弃权：0 票；

反对：0 票。



与会监事一致认为：公司《2022 年-2024 年长效激励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内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议案的程序和决策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存在摊派、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与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公司实行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有利于促进公司建立、健全激励约束机制，充分调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核心员工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利益结合在一起，促进公司长期、持续、健康发展。

《2022 年-2024 年长效激励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摘要同时披露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

本议案尚需提交至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2024 年长效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同意：3 票，占出席会议监事所持表决权的 100%；

弃权：0 票；

反对：0 票。

与会监事一致认为：公司制定《2022 年-2024 年长效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旨在保证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确保员工持股计划规范运行，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2022 年-2024 年长效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至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决议。

(此页无正文，为《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 2022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之签署页)

潘伟

卢志丹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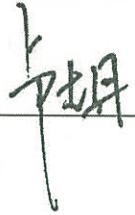
曾春莲_____

2022年3月21日



（此页无正文，为《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 2022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之签署页）

潘伟 _____

卢志丹  _____

曾春莲 _____

2022年3月21日



（此页无正文，为《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 2022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之签署页）

潘伟_____

卢志丹_____

曾春莲 _____

2022 年 3 月 21 日

